

2020 年

國立東華大學

國立東華大學國際事務處

2020 年僑生新生手冊



國立東華大學歡迎您!

行事曆	2
國際事務處介紹	4
出發臺灣前準備	5
來臺準備確認表	8
交通資訊	9
僑生新生註冊	11
居留證申請	13
校內資訊服務	15
醫療保險	16
在臺灣開戶	18
工作許可證	19
新生選課	19
申訴辦法	19
獎學金申請	20
校園地圖	21

2020 年行事曆

日期	第一學期 2020/08/01~2020/01/31
2020/08/20	僑生陸續入境臺灣
2020/08/31	新生入住新學期宿舍 (申請暑宿、完成居家檢疫者)
2020/09/11	新生入住新學期宿舍
2020/09/07-09/10	新生網路選課 (09/07 中午 12:30 到 09/10 中午 12:30)
2020/09/10	上午：僑生新生說明會(取消) 下午：註冊報到
2020/09/11	境外新生入學指導活動暨歡迎會(取消) 13:30 pm 語言測驗(語言中心)→線上測驗
2020/09/13	住校新生入宿報到
2020/09/14	全校正式上課
	全校註冊日(09/14-09/15)
2020/09/14-09/15	網路退選課程(只退不加) (09/14 中午 12:30 到 09/15 中午 12:30)
2020/09/15-09/22	網路加退選課程 (09/15 中午 12:30 到 09/22 中午 12:30)
2020/09/17	移民署到校服務→取消，線上申請。
2020/09/19	新生健康檢查 (境外生調整為 09/26)
2020/10/01-10/02	假日：中秋節連假(9/13)
2020/09/26	新生健康檢查補檢 (境外生健康檢查)
2020/09/27	境外生在地文化參訪：太魯閣文化之旅
2020/10/09-10/10	假日：國慶日(10/10)
2020/10/23	1/3 學期

2020/11/09-11/13	期中考周
2020/11/11	東華大學校慶/校友日
2020/11/17	東華大學運動會 國際處舉辦國際文化之夜
2020/12/04	2/3 學期
2020/12/21- 2021/01/18	上網填寫教學意見調查表
2020/12/28- 2021/01/15	109 學年第二學期網路選課(初選)
2021/01/01	假日：元旦連假
2021/01/11-01/15	期末考周
2021/01/18	寒假開始
2021/01/19	第一學期宿舍關閉日(中午 12:00)
2021/2/18	109 學年第二學期宿舍開放入住
2021/2/22	109 學年第二學期全校正式上課

學校行事曆(學校首頁→教務行事曆): <https://sys.ndhu.edu.tw/AA/calendar/default.aspx?yd=109>

國際事務處介紹

國際事務處位於行政大樓 6 樓，現有「國際學術合作交流」、「國際宣傳與招生」、「國際學者與境外學生服務」三組，負責推動本校國際化各項業務，藉由各組的配合與協調，提供效率且友善環境，以營造優質學習環境。

各位同學在臺灣求學的人生路途上，國際事務處將會是您在東華念書的第二個家。

重要校園連絡電話

國際事務處

國際學者與境外學生服務組

03-890-5117

issa@gms.ndhu.edu.tw

國際宣傳與招生組

03-890-5111~5113

admission@gms.ndhu.edu.tw

教務處-註冊組

03-890-6112~6117

agnes@gms.ndhu.edu.tw

學務處-生輔組(宿舍)

03-890-6212、6217

free22011@gms.ndhu.edu.tw

nacy4631@gms.ndhu.edu.tw

圖書館

03-890-6838、6839

library@gms.ndhu.edu.tw

語言中心

03-890-5492

yushan@gms.ndhu.edu.tw

東華大學駐衛警

03-890-6119

校安 24 小時連絡電話

03-890-6995

0937-295995

臺灣緊急聯絡電話

警察局

110

消防局

119

救護車專線

119

醫療設施：東華周邊

慈濟醫院

03-856-1825

門諾醫院

03-824-1234

出發臺灣前準備

入臺簽證申請

持外國護照入國(港澳地區以外)之同學，應申辦「居留簽證(Resident Visa)」，並於入臺後15天內申請領用外僑居留證。

港澳地區同學請持海外聯招委員會所核發之分發通知書，若經由本校單獨招生管道入學的學生，請持本校所核發之錄取通知書，於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香港：香港事務局服務組；澳門：澳門事務處)辦理「入出境許可(事由：僑生升學)」入臺，並於入臺後15天內辦理臺灣居留入出境證。

居留簽證：持外國護照入國之僑生同學

1. 簽證申請表，線上申請系統：

https://visawebapp.boca.gov.tw/BOCA_MRVWeb/subroot/MRVWeb0_form.jsp

須至以上所附網址填寫完成後，列印產出具有條碼之簽證申請表，並親自簽名確認，照片背景須以白色為底色。

2. 須繳交最近6個月內拍攝之2吋、背景白色為底色之彩色照片2張，並黏貼於簽證申請書上。

3. 護照效期須有6個月以上且有空白頁，並須影印含照片在內之護照基本資料頁。

4. 國外最高學歷證件(含畢業證書及成績單)正本及影本。

須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或經由僑務主管機關指定之單位核驗，倘原文件為中文、英文以外之語文，應附中文或英文譯本連同原文件併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或經由僑務主管機關指定之單位核驗。

5. 分發通知書/錄取通知書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6. 健康檢查合格證明正本及影本(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

<https://www.cdc.gov.tw/File/Get/cG-fk8TGQs1xVQ-HcKEarg>

繳驗最近3個月內由衛生福利部指定外籍人士體檢國內醫院或國外醫院出具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國外健檢證明須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

7. 申辦費用

8. 其他視個案要求提供之文件。

申辦居留證者，須於入臺15天內持東華大學在學證明至移民署申請領用外僑居留證。

有關更多申辦居留簽證事宜，請參考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http://www.boca.gov.tw/content.asp?CuItem=6329>

入出境許可：港澳地區僑生適用

至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香港辦事處)辦理

1.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入)出境申請書一份，並附最近6個月內2吋半身彩色白底照片1張。

2. 香港澳門永久性居民身分證正本、影本各一份(正本驗畢退還)。

3. 香港澳門護照、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俗稱回鄉卡)等影本各1份。

4. 回郵信封並填妥申請人中文姓名及詳細香港地址(免貼郵票)。

5. 分發通知書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6. 申辦費用。

線上申請(內政部移民署雲端系統)

1. <https://coa.immigration.gov.tw/coa-frontend/overseas-honk-macao>

2. 申請「入出境許可證」，申請事由點選「留學」，上傳以下文件：

(1)2年內拍攝之2吋白底彩色證件照片

(2)香港、澳門身分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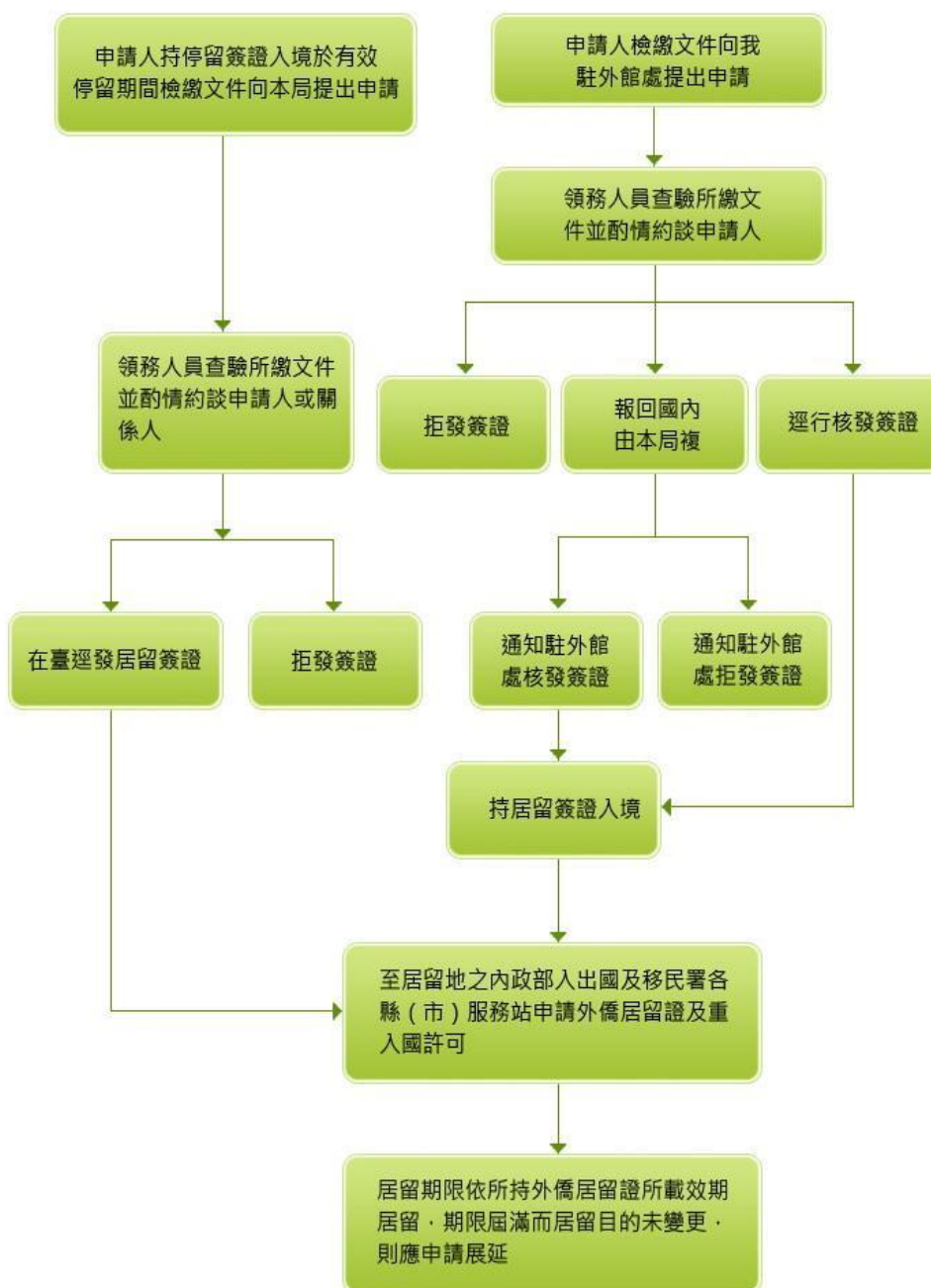
- (3)效期有 3 個月以上之護照；
- (4)回鄉證(大陸地區出生者適用)。
- (5)如無須補正相關證明文件，自送件翌日起算五個工作天完成辦理(申請步驟：申請>核准>繳費>列印入臺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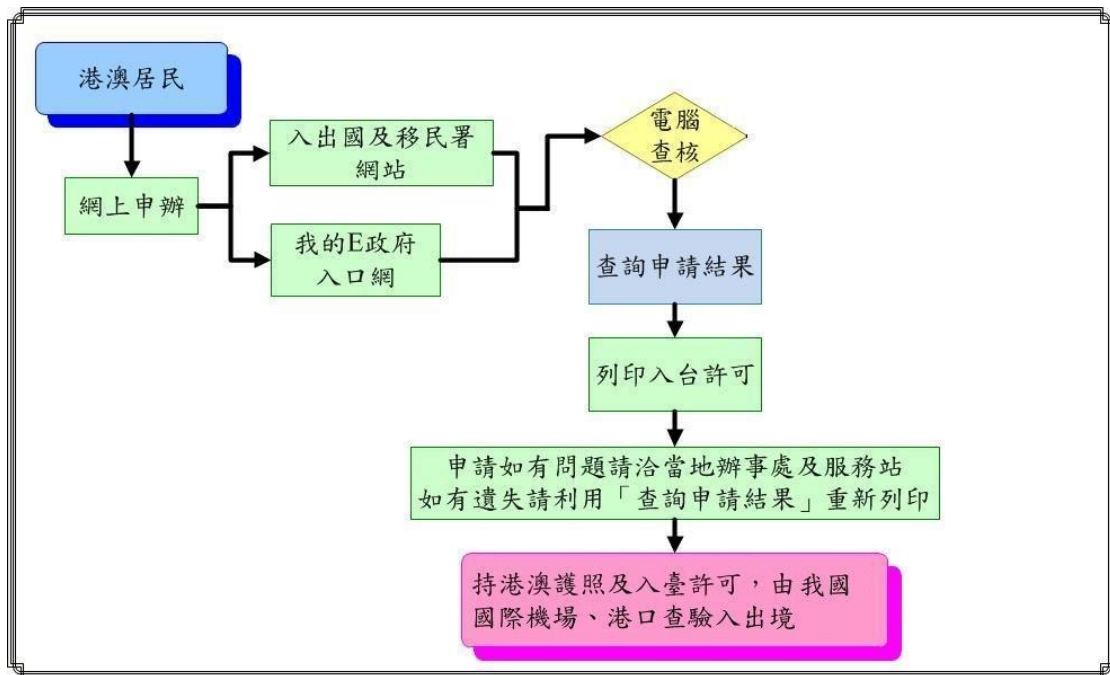
申辦入臺許可證者，請於入臺 15 天內持東華大學在學證明至移民署申請領用「臺灣居留入出境證」。

有關更多申辦入臺許可證事宜，請參考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香港辦事處)：

http://www.teco.org.hk/hk_macau_residents1.htm

申請居留簽證流程图





來臺準備確認表

	仔細閱讀「僑生新生手冊」，以免遺漏重要事項。
	請確認護照尚未過期(或即將過期)可使用，並確認護照上所載之資訊符合註冊所需文件。
	確認入臺計畫並且確保至東華交通方式。
	製作行李明細確認表。
	確認入臺行李磅重，以免超出航空公司規定之重量。
	攜帶任何疫苗接種證明(如果需要的話)。
	攜帶個人所須藥品及醫囑。
	攜帶個人醫療病歷，這份文件於臺灣就醫時有幫助(如果需要的話)。
	準備足夠支付學雜費及至少兩個月生活費之款項。
	註冊所需文件： 1. 護照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2. 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各一份，須原畢業學校用印，並經僑務指定機關核驗。 3. 高中全年級成績單正本影本各一份，須原畢業學校用印，並經僑務指定機關核驗。 若經由本校獨立招生管道入學的學生，須自行至核發文件學校所在地所屬之我國駐外單位【請逕自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查詢，網址： http://www.boca.gov.tw/ 】辦理驗證手續。 4. 2吋照片一張(近六個月內拍攝)及照片電子檔。 5. 經駐外館認證之醫療保險證明或臺灣全民健康保險卡，若無以上兩份文件，須於報到時投保國泰醫療保險(國泰醫療保險臺幣560元，全民健康保險4,494元，請備齊現金)。 6. 經駐外館認證之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港澳生除外)。 7. 清寒證明(如果有提供，可申請清寒獎學金、僑生健保補助)。
	申辦居留證所需文件：請見第13頁，並注意相片規格。 國際處網頁： https://oia.ndhu.edu.tw/oversea-chinese-student/456-2

我們將會在境外生新生入學活動時相見，請務必規劃您的入臺行程。

從桃園國際機場至國立東華大學

時程	時間 Time
兌換貨幣，申請臨時臺灣手機門號	30 min.
桃園中正機場→臺北火車站	1-1.5 hrs. 40 min. (機場捷運)
臺北火車站→花蓮火車站	2-3 hrs.
花蓮火車站→東華大學壽豐校區	30 min. - 1 hr.
抵達宿舍	10 min.

當抵達臺灣桃園國際機場後，搭乘巴士、計程車或機場捷運前往臺北火車站。

桃園國際機場網站（臺北巴士）：

<http://www.taoyuan-airport.com/english/Buses/>

桃園國際機場網站（計程車）：

<http://www.taoyuan-airport.com/english/taxi>

桃園捷運網站：

https://www.tymetro.com.tw/cht/index.php?code=list&flag=detail&ids=24&article_id=65

臺北巴士

1. 售票處座落於乘客接待所區域的第一航廈以及第二航廈裡。
2. 第一航廈巴士上下車的地方：巴士接送區位於 B1 入口處。
3. 第二航廈巴士上下車的地方：巴士接送區位於一樓入境大廳東北方向的長廊。
4. 單程成人票費用介於臺幣 120 元至臺幣 140 元。（從桃園國際機場至臺北車站）

計程車

機場的計程車候車排隊位於第一航廈以及第二航廈的入境通道外方；為了保護乘客們的安全，只有被航空警察局認可的計程車才能允許在桃園國際機場負責接送的工作。

費用

計程車費用是以公尺為單位計算，若超載將再加收 15% 的費用（高速公路收費不包含在內）。

服務時間：全天候服務

第一航廈服務站：第一航廈入境大廳的北方

第二航廈服務站：第二航廈入境大廳的南方

服務專線

1. 若要詢問更多有關於第一航廈計程車的資訊請撥打：+886-3-398-2832
2. 若要詢問更多有關於第二航廈計程車的資訊請撥打：+886-3-398-3599
3. 機場計程車服務的回饋反應專線請撥打：+886-3-398-2241 / +886-3-398-2177
4. 當抵達臺北火車站後，可至一樓售票大廳購買火車票。

火車票：單程票

起程站：臺北火車站

到達站：

1. 花蓮火車站（位於東華大學北方 16 公里處）
2. 壽豐火車站（位於東華大學南方 4 公里處）
3. 志學火車站（距離東華大學後門 750 公尺處；距離東華大學前門 2 公里處）

費用

自強號列車：臺幣 440 元（臺北-花蓮）

莒光號列車：臺幣 340 元（臺北-花蓮）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網站：<https://tip.railway.gov.tw/tra-tip-web/tip>

列車時刻查詢系統：<https://tip.railway.gov.tw/tra-tip-web/tip/tip001/tip112/gobytime>

訂票 App：臺鐵 e 訂通 2019

抵達之後，可搭程計程車從火車站至欲前往的地方，建議聯絡以下學校特約計程車公司，這兩家公司會提供折扣服務給東華大學的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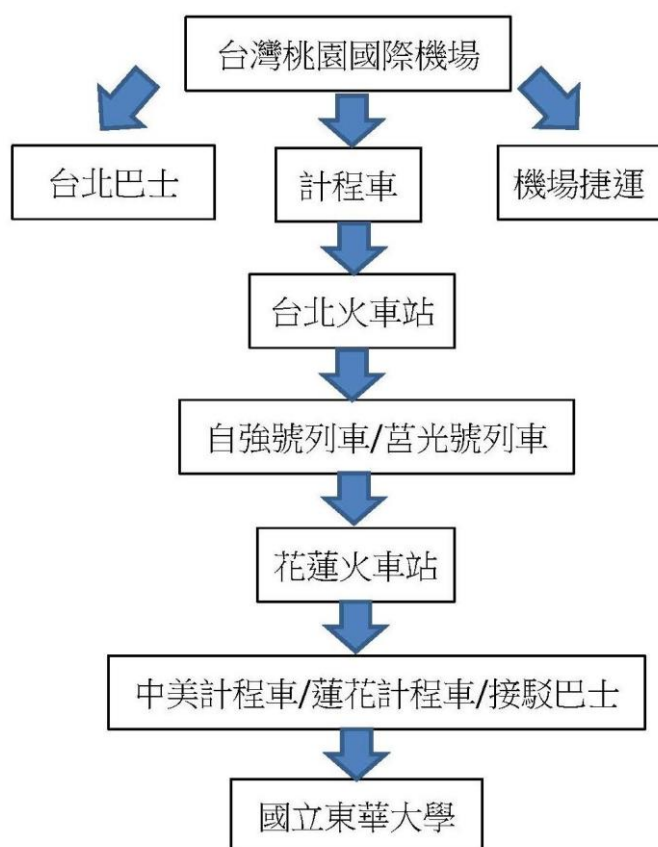
專線

中美計程車 03-8234432

蓮花計程車 03-8221053 0919-909879

費用

從花蓮火車站到東華大學大約花費臺幣 350 元



僑生新生註冊

(1) 開學前：

(於期限內繳費、上網登錄學籍資料並繳交應繳資料後，即視同完成註冊手續)

1. 網路註冊：新生須於以下網站完成個人資料登錄及網路註冊

網址：<https://sys.ndhu.edu.tw/AA/REG/register/>

2. 學雜費繳費

(1) 繳費期限：2020年9月15日前

(2) 學校不會特別寄送學雜費繳費單給同學，學生必須自行下載。

網址：<https://school.bot.com.tw/twbank.net/index.aspx?pgid=3>

(3) 國際事務處將會於同學報到時提供繳費單，同學也可於上述網站自行下載並完成繳費。

3. 國際處報到

(1) 日期：2020年9月10日

(2) 填寫基本資料表及檢核表，完成醫療保險投保事宜。

(3) 必備文件：

- 護照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 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各一份，須原畢業學校用印，並經僑務指定機關核驗。
- 高中全年級成績單正本影本各一份，須原畢業學校用印，並經僑務指定機關核驗。
若經由本校獨立招生管道入學的學生，須自行至核發文件學校所在地所屬之我國駐外單位【請逕自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查詢，網址：<http://www.boca.gov.tw/>】辦理驗證手續。
- 2吋照片一張(近六個月內拍攝) 及 照片電子檔。
- 經駐外館認證之醫療保險證明 或 臺灣全民健康保險卡，若無以上兩份文件，須於報到時投保國泰醫療保險(國泰醫療保險560元，全民健康保險4,494元，請備齊現金)。
- 經駐外館認證之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港澳生除外)。
- 清寒證明(如果有提供，可申請清寒獎學金、僑生健保補助)。

*持印尼高中學歷之應屆畢業生，於來臺入學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應先繳交經駐外機構驗證或保薦單位核驗之畢業聲明書等文件，以申請居留簽證，並切結於次學年度註冊前向所分發就讀之學校補繳畢業證書，屆時仍未能繳交者，則依規定取消入學資格。

4. 辦理居留證(有關申請事宜，請參照第13頁。)

國際處網頁：<https://oia.ndhu.edu.tw/oversea-chinese-student/456-2>

(照片規格如網頁)

5. 至臺灣中小企銀(花蓮市區)或志學郵局(校園內)「辦理開戶手續」

(2) 開學後

1. 學生個人e-mail、選課帳號密碼：帳號為學號，密碼預設為學號加0

2. 清寒僑生可申請「清寒僑生助學金」，欲申請同學請於公布之限期前檢附資料向國際事務處國際宣傳與招生組申請。

3. 請經常留意校內國際處公告、僑外同學會及港澳會Facebook公告事項。

東華僑外同學會: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ndhu.overseas/>

國立東華大學港澳會: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group667034/>

(3) 每學期

僑生有優先保障住宿權，請務必於規定時間內(8/10~8/20)提出申請，並於 8/27 登入系統查詢宿舍分配，若沒提出申請，生輔組將不會安排宿舍。

學生宿舍住宿申請: <https://sys.ndhu.edu.tw/SA/Dorm/login.aspx>

(4) 僑生特別留意事項

1. 個人證件、貴重物品、錢財等，請自行妥善保管。
2. 在臺灣居留期間，請隨身攜帶身分證，如學生證、在學證明、居留證、護照影本(整本請妥善保管)，以備不時之需。另請特別注意證件有效期間，**屆期者應提前一個月辦理延期手續**，否則須重新辦理手續，如持臺灣地區居留證者，必須重新體檢；持用外僑居留證同學居留證過期，除罰錢外，同時會被要求出境，返回僑居地後再重新入境。
3. **若辦理休學或退學，即喪失本校學生身分，依移民署規定，10 天內必須離境。**
4. 為避免觸犯偷竊之法律罪刑，未經他人允許，請勿使用他人物品，無論物品之價值，例如：腳踏、食品等。
5. 當你收到網路或電話的可疑訊息，切勿經由 ATM 轉帳。
6. 若發現身體不適，請主動通報，以利形成防疫網絡。
7. 在學期間請特別留意學業。
8. 填寫任何表件字跡請工整，尤其是銀行帳號請勿填錯。
9. 請特別注意學校校規之規定如繳費註冊、選課、請假、休復學、轉系、住宿申請等規定，並請留意申請時效。
10. 請與家人保持聯繫。

居留證申請

1. 持居留簽證及入出境許可的同學必須在抵臺 15 天內辦理「外僑居留證」或「居留出入境證」，逾期 10 日以下者，處新臺幣 2,000 元罰鍰，請同學特別注意。
2. 國際處網頁：<https://oia.ndhu.edu.tw/oversea-chinese-student/456-2>
(照片規格如網頁)

所需文件

至服務站繳交紙本申請

1. 居留證申請表(現場提供)
2. 六個月內拍攝之 2 吋大頭照 1 張(照片須符合規格)
3. 護照及居留簽證(港澳地區：入出境許可)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4. 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港澳地區學生須準備)
5. 經驗證之僑居地警察紀錄證明書(港澳地區學生須準備，未滿 20 歲免附。)
6. 居住證明(學校繳費單，繳費單上列出宿舍費用。)
7. 分發通知書(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錄取通知書(國立東華大學)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8. 國外最高學歷證件(含畢業證書及成績單)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9. 在學證明(待同學完成註冊手續後國際處將另行核發)
10. 證件費用：
外籍生新臺幣 1,000 元，效期一年；僑生新臺幣 500 元，效期一年；港澳地區僑生新臺幣 2,600 元，效期三年。

線上辦理

1. 線上申請網址：<https://coa.immigration.gov.tw/coa-frontend/student/entry>
2. 上傳資料
 - 六個月內拍攝之 2 吋大頭照 1 張(照片須符合規格)
 - 護照及居留簽證(港澳地區：入出境許可)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 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港澳地區學生須準備)
 - 經驗證之僑居地警察紀錄證明書(港澳地區學生須準備，未滿 20 歲免附。)
 - 居住證明(學校繳費單，繳費單上列出宿舍費用。)
 - 分發通知書(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錄取通知書(國立東華大學)
 - 國外最高學歷證件(含畢業證書及成績單)
 - 在學證明(完成註冊手續後可自行下載 或 報到當天國際處另行核發)
 - 證件費用：線上刷卡繳費，系統提供「國際信用卡」、「網路 ATM」、「虛擬帳號」、「E 政府繳費平臺」及「四大超商」。
外籍生新臺幣 1,000 元，效期一年；僑生新臺幣 500 元，效期一年；港澳地區僑生新臺幣 2,600 元，效期三年。

居留證延期事宜

請於居留證到期前一個月內辦理展期，辦理延期方式如下：

1. 完成當學期學雜費繳費，繳費完成後，可至電子學習履歷系統下載在學證明。
網址：http://sys.ndhu.edu.tw/CTE/Ed_StudP_WebSite/Login.aspx
2. 備齊護照、居留證、學生證、2 吋照片 1 張至花蓮移民署東部辦事處辦理 或 線上申請。
3. 辦證費用

若返回僑居地，且未能於居留證到期前辦理延期，將必須重新辦理居留簽證入臺後方能申請領取居留證。

居留證申請受理單位：

花蓮移民署東部辦事處

970 花蓮市中山路 371 號 5 樓

電話：03-8329700

校內資訊服務

東華大學學生 E-mail

1. 圖書資訊中心將提供所有東華學生一個免費的東華 E-MAIL 信箱，學生 E-mail 帳號包含學號，E-MAIL 伺服器則是 gms.ndhu.edu.tw

2. 如何設定並登錄個人 E-MAIL 帳號

(1) 使用者帳號：學號

(2) 密碼：預設為學號加零，待取得居留證號後，預設將會設為居留證號。

舉例來說，如果學號是 410312345，密碼則會是 410312345**0**。

(3) 可以由以下網址進入 E-MAIL 信箱

<http://gms.ndhu.edu.tw/> (學生用)

請隨時查看個人信箱，學校重大公告或是活動都將發送至信箱，以免遺漏重要資訊。

校內無線網路

校內於教學大樓地區有提供無線網路，同學可開啟電子設備的 WIFI 後，連線東華大學的校內 WIFI，帳號為同學的 E-MAIL 帳號。

醫療保險

1. 僑生醫療保險

(取得僑生健保前)

依中華民國健保規定，新入境之僑生須來臺滿六個月後使可納保；故無健保期間應參與僑生醫療保險(須繳交醫療保險費臺幣 560 元，效期共六個月，由國際處代辦保險事宜)，**入境滿六個月，期間出境只有一次且天數不超過 30 天方可加入健保。**

2. 僑生健保

由僑大分發或已在臺灣六個月以上之僑生，或已符合臺灣全民健保納保資格之同學皆應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本學期須繳交六個月健保費(2020/9~2021/2)健保費。如有家境清寒之同學，可於國際處報到時出示相關清寒證明文件，由國際處統一向僑委會提出申請，經審核通過後，僑委會將補助一半保費：375 元。

1. 無僑委會補助：749*6=4,494 元
2. 獲得僑委會補助：374*6=2,244 元

3. 團體保險費

團體保險費主要為補助全校同學因意外受傷之保險，費用為 234 元，將合併於學雜費繳費單中，完成學雜費繳費即完成承保。

國泰人壽團體外籍學生健康保險

保險內容	<p>門(急)診醫療保險金</p> <p>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如於本契約生效後加保之被保險人,則係指加保之翌日起)因疾病或傷害,而於醫院或診所接受門(急)診診療者,本公司按醫院或診所實際收取之門(急)診醫療費用(包含診察、處方、醫藥、檢驗或X光檢查等之全部費用),給付「門(急)診醫療保險金」,但每次最高給付金額以1000元為限。</p> <p>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p> <p>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如於本契約生效後加保之被保險人,則係指加保之翌日起)因疾病或傷害而住院診療時,本公司按該被保險人住院期間內所發生之下列各項費用核付「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但每日最高給付金額以1000元為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超等住院之病房費差額。 2.管灌飲食以外之膳食費。 3.特別護士以外之護理費。 <p>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p> <p>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如於本契約生效後加保之被保險人,則係指加保之翌日起)因疾病或傷害而住院診療時,本公司按該被保險人住院期間內所發生之下列各項費用核付「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但被保險人同一次住院最高給付金額以12萬元為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指定醫師。 2.醫師指示用藥。 3.血液(非緊急傷病必要之輸血)。 4.掛號費及其證明文件。 5.來往醫院的救護車費。 6.手術費用。 7.手術室、手術後恢復室或急救室及其設備之應用。 8.材料費。 9.化驗室檢驗、心電圖、基礎代謝率檢查。 10.復健治療。 11.麻醉劑、氧氣及其應用。 12.放射線診療費。 13.血液透析費。 14.注射技術費及其藥液。 15.檢驗費。 16.治療費。
投保規定	<p>被保險人資格: 限外籍生(含陸生及僑生)本人投保。</p> <p>投保年齡限制: 14歲~50歲。</p> <p>本險一律以「記名方式」投保。</p> <p>保險期間: 一年。</p> <p>繳費方法: 年繳、半年繳、季繳及月繳。</p>

在臺灣開戶

凡學校之任何金錢往來，均須假銀行帳戶轉匯，如工讀金、獎助學金、退費等。為了免除學校日後作業困擾，新進同學務必請運用時間開戶備用，學生可選擇在郵局、臺企銀或其他銀行開戶。

1. 中華郵政(郵局):

- (1) 護照及居留證正影本
- (2) 未滿 20 歲須檢附學生證及在學證明
- (3) 申請表(現場提供)
- (4) 私人印章
- (5) 網站: http://www.post.gov.tw/post/internet/B_saving/index.jsp?ID=3010102
- (6) 地點: 行政大樓 1F
- (7) 開放時間: 9:00 am - 17:00 pm

2.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花蓮市區，校園內不提供開戶及換匯服務。)

- (1) 護照及居留證正影本
- (2) 申請表
- (3) 須滿 20 歲以上須檢附學生證及在學證明
- (4) 網站: <http://www.tbb.com.tw/wps/wcm/connect/TBBInternetEN>
- (5) 地點: 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 247 號
- (6) 開放時間: 10:00 am - 14:30 pm

工作許可證

僑生校內及校外工讀必須先向勞動部申請「外國留學生、僑生及華裔學生工作許可」。校內及校外工讀之場所嚴禁涉足特種營業及有損身心、校譽之不正當場所，違者依校規論處。若被警察查獲，依就業服務法等法令規定，除雇主受罰外，學生有可能將被驅逐出境、取消學籍。

1. 工作許可證許可期間為半年，上學期申請者許可期限至次學期 3 月 30 日止，於下學期申請者許可期限至同年 9 月 30 日止。

2. 申請所需文件：

- (1) 線上申請：<https://ezwp.wda.gov.tw/wcfonline/wSite/Control?function=StdIndexPage>
- (2) 學生證 及 當學期在學證明
- (3) 有效期間內居留證
- (4) 有效期間內護照
- (5) 勞動部審查費：臺幣 100 元(可至國際處領取工作許可證劃撥單)

新生選課

新生網路選課：2020/09/07 12:30 pm - 09/10 12:30 pm

網路退選課程(只退不加)：2020/09/14 12:30 pm - 09/15 12:30 pm

網路加退選課程：2020/09/15 12:30 pm - 09/22 12:30 pm

網路選課系統：<https://sys.ndhu.edu.tw/AA/CLASS/subjselect/Default.aspx>

全校課程查詢系統：<http://sys.ndhu.edu.tw/aa/class/course/Default.aspx>

課規查詢系統：<http://sys.ndhu.edu.tw/aa/class/RuleSearch/rulebasic.aspx>

教務處校務資訊系統：<https://aa.ndhu.edu.tw/files/13-1006-13817.php>

申訴辦法

本校僑生申訴辦法，申訴管道與本地生相同，請參照本校學務處網頁。

國立東華大學學生申訴辦法：

<https://osa.ndhu.edu.tw/files/14-1007-121686,r4721-1.php>

秘書室性別平等教育專區

<https://secret.ndhu.edu.tw/p/412-1011-13393.php?Lang=zh-tw>

獎學金申請

1. 僑生獎學金申請一般都會行文學校，請同學特別注意僑外同學會 Facebook 或是國際處公告。
2. 凡成績單係指全學年成績單正本。
3. 僑生申請獎學金種類，除到國際處申請外，建議也留意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或是生活輔導組的獎學金資訊。
4. 參考國際事務處網頁：<https://oia.ndhu.edu.tw/oversea-chinese-student/o-chinese-scholarship>
5. 詳細資訊請聯繫國際宣傳與招生組：03-890-5111~5113, admission@gms.ndhu.edu.tw

國立東華大學校園導覽平面圖

